

環球科技大學健康與諮商中心

第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甄選公告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對象:目前就讀國內外諮商、輔導、心理等相關研究所在學滿一年(含)以上之研究生,具基本諮商概念與能力,並修習諮商輔導相關基礎課程,符合心理師法實習規定者。
2. 時間:自 112 年 09 月起至 113 年 01 月止,每週值班時間至少 8 小時,依各校實習辦法規定訂定。
3. 名額:1-2 名

(二) 實習內容

1. 輔導行政實習:協助推廣規劃、公文處理、文宣編輯、資訊收集與管理等。
2. 個別諮商實習:初談工作、個別晤談、危機個案的處理等。
3. 團體諮商實習:團體諮商、班級座談、專題演講或工作坊等。備註:團體諮商實習時段於週二或週四晚間進行。
4. 心理測驗實習:測驗規劃、測驗的實施與解釋等。
5. 其他心理衛生推廣工作等。

(三) 實習期間之權利與義務

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義務

1. 在諮商場域中實習生應恪遵倫理守則,以維護案主應有的福祉與權利。
2. 實習期間,實習生各項差勤事宜比照專任人員,並不得擅自遲到、早退。若有不得已之原因需要請假,請提早一週告知本中心;若因重大事故或不可抗拒之因素,得請假之,但務須完成補班。
3. 實習期間,實習生得使用中心之各項軟硬體設施。
4. 實習生得免費參與本中心舉辦校內各式進修課程、內部團體督導會議與活動

之資源。

5. 實習期間，若本中心認為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狀況無法符合本中心要求及期待，或本中心之實習條件不符合校方或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之實習需求，得在雙方溝通協調後，雙方可決定中止實習契約，中心亦將去函告知課程實習諮商心理師學校中止實習事宜。

(四)申請方式

1. 申請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.04.13(四)止

2. 申請所需相關文件

(1)履歷表(含基本資料、自傳、學經歷、相關諮商實務訓練…等)

(2)實習計畫書(含實習目標、實習內容、對機構期待以及對接受督導的期待等)

(3)就讀學校之實習辦法及相關規定

(4)歷年成績單

3. 請將上述文件備妥，[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twuosacc@gmail.com](mailto:twuosacc@gmail.com)，郵件標題請撰寫「申請課程實習_姓名」，資料採隨到隨審，若書面資料通過，將再通知面試時間。若有任何疑問請洽：05-53709888#2713，陳偉潔心理師。